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收入决算表	4
支出决算表	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3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1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14
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4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北京大学第二临床医学院）创建于 1918 年，前身为“中央医院”，是中国人自行筹资建设和管理的第一家综合性西医医院。经过一个世纪的发展，医院现已成为集医疗、教学、科研为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大型三级甲等医院。为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二、机构设置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学科齐全，医院设有 45 个临床科室，13 个医技科室，6 个科研平台，26 个行政职能处室。医院拥有 1 个国家医学中心、1 个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11 个国家教育部重点学科、5 个北京大学研究所和 4 个北京大学研究中心，1 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1 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9 个北京市重点实验室、1 个北京临床医学研究中心、3 个北京国际科技合作基地。26 个国家卫生健康委临床重点专科（骨科、妇科、检验医学科、重症医学科、专科护理专业、心血管内科、血液科、内分泌科、胸外科、呼吸科、普通外科、泌尿外科、眼科、皮肤科、急诊科、肿瘤科、骨肿瘤科、感染病科、肝病与感染病科、风湿免疫科、心脏大血管外科、老年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康复医学科、消化内科）。同时是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示范区、国家级特色专业示范点、国家级教学创新团队。

医院综合实力处于国家第一方阵。亚洲第一例异体同基因骨髓移

植、中国第一支血源性乙肝疫苗、中国第一台体外震波碎石机，诞生在这里。现拥有血液、胸外及创伤三大院士团队，作为国家创伤医学中心、国家血液系统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胸外科、血液科、妇科国家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筹）和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牵头单位，成为医学进步的重要引擎。

医院人才济济，汇聚了中国工程院院士及国家高层次人才支持计划，科技部中青年科技领军人才、国家 973 首席科学家、国家杰出青年、新世纪优秀人才、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北京市科技新星、北京市优秀青年人才在内的一批优秀人才。

医院“一体两翼”发展布局体系助力医院发展。“一体”为核心院区，即西直门院区和白塔寺院区，“两翼”为通州院区和雄安院区（在建）。同时设有北京大学人民医院青岛医院和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石家庄医院（共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北京大学人民医院怀来院区（托管）。优质医疗资源辐射首都核心区、通州副中心、京津冀地区、胶东半岛，不断提升人民的健康获得感。

近年来，医院“一二三四”工程为医院的总体发展战略，即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围绕“医教研管服协同发展”和“集成创新发展”两条主线；实施学科人才战略，空间战略和运营战略三大战略；达到“患者满意，员工满意，社会满意，国家满意”目标。

第二部分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2,587.8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18,562.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卫生健康支出	10	849,459.07
三、事业收入	3	765,113.97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	21,451.07
四、其他收入	4	28,972.84	本年支出合计	12	889,472.78
本年收入合计	5	916,674.69	结余分配	13	5.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6	40,027.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4	153,023.83
年初结转和结余	7	85,799.35		15	
总计	8	1,042,501.74	总计	16	1,042,501.7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16,674.69	122,587.88		765,113.97			28,972.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26.18	4,884.39		17,641.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526.18	4,884.39		17,641.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71.51	920.85		12,450.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08.25	2,517.12		5,191.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6.42	1,446.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2,697.44	111,357.62		732,366.98			28,972.84
21002	公立医院	872,697.44	111,357.62		732,366.98			28,972.84
2100201	综合医院	872,697.44	111,357.62		732,366.98			28,972.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51.07	6,345.87		15,105.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51.07	6,345.87		15,105.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60.54	3,754.00		14,606.54			
2210202	提租补贴	392.67	311.87		80.8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97.86	2,280.00		417.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9,472.78	777,821.98	111,65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62.64	18,562.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62.64	18,562.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371.51	13,371.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91.13	5,19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9,459.07	737,808.27	111,650.80			
21002	公立医院	849,459.07	737,808.27	111,650.80			
2100201	综合医院	849,459.07	737,808.27	111,650.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51.07	21,451.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51.07	21,451.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360.54	18,360.54				
2210202	提租补贴	392.67	392.67				
2210203	购房补贴	2,697.86	2,697.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2,587.8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	920.85	920.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卫生健康支出	11	62,148.64	62,148.6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住房保障支出	12	6,345.87	6,345.87		
本年收入合计	4	122,587.88	本年支出合计	13	69,415.36	69,415.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	31,149.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4	84,322.48	84,322.4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	31,149.9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8							
总计	9	153,737.84	总计	15	153,737.84	153,737.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415.36	12,591.34	56,824.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0.85	920.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20.85	920.8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20.85	920.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148.64	5,324.62	56,824.02
21002	公立医院	62,148.64	5,324.62	56,824.02
2100201	综合医院	62,148.64	5,324.62	56,824.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45.87	6,345.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45.87	6,345.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4.00	3,754.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1.87	311.87	
2210203	购房补贴	2,280.00	2,28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70.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24.6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2	津贴补贴	2,591.87				399	其他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5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0.85						
30301	离休费	20.85						
30302	退休费	90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591.34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042,501.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8,547.58 万元，增长 23.44%，主要原因是通过医院质量管理、空间改造、流程梳理及结构调整多措并举，多院区医疗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提高医院资源使用效率，积极拓展对外合作业务及科研教学活动，医教研发展规模有所提升，财政拨款项目收入增多。

按收入结构划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2,587.88 万元，占 11.8%；事业收入 765,113.97 万元，占 73.4%%；其他收入 28,972.84 万元，占 2.8%；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40,027.7 万元，占 3.8%；年初结转和结余 85,799.35 万元，占 8.2%

按支出结构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62.64 万元，占 1.8%；卫生健康支出 849,459.07 万元，占 81.5%；住房保障支出 21,451.07 万元，占 2.1%；结余分配 5.1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53,023.83 万元，占 14.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41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8%，主要原因是年度中期追加财政拨款项目经费，造成实际支出超出年初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920.85 万元，主要是用于医院开支的离

退休经费。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支出 62,148.64 万元，主要是用于医院开展医疗业务活动等方面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754 万元，主要是用于医院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11.87 万元，主要是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医院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280 万元，主要是用于按房改政策规定，医院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591.34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无。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无。

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80,187.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88,424.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128.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3,634.0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9,991.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1.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144.0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6.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24.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3%。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其他用车 2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除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33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国家卫生健康委 44 家委预算管理医院开展医疗服务活动，按照国家规定收费项目和标准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从其他部门获得的横向经费、租金收入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国家卫生健康委所属预算单位按照规定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本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执行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执行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指综合性医院开展医疗业务活动等方面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不低于5%，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住房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的地区对无房和住房面积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